

# 回归人才培养本位 加快“双一流”建设步伐

李晓红

近年来,在国家提出“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战略思想指导下,武汉大学努力抓住这个重大机遇,强化“人才培养为本,本科教育是根”的办学理念,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

## 一、新时期我国研究型大学本科教育定位

### 1. 研究型大学应回归人才培养本位

现代大学作为一种独特的文化、教育和研究机构,肩负着人才培养、学术研究、服务社会、文化传承等诸多使命。作为教育机构,大学最根本的任务在于培养人才。人才培养是大学传承知识、创新知识、服务社会的首要使命,也是这一过程的必然归宿。

从世界高等教育发展历程看,人才培养是大学的最初使命,也是大学承担的根本任务。随着近代以来实用主义思潮的泛滥,加上科技创新对于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日益凸显,社会对大学在直接服务并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期望值不断提高,也造成了对大学人才培养职能作用重要性认识的逐渐消解。很多研究型大学用学术追求替代了大学的教育任务,大学“已经忘记了更重要的教育学生的任务。作为知识的创造者和存储地,这些大学是成功的,但他们忘记了本科教育的根本任务是帮助十几岁的人成长为二十几岁的人,让他们了解自我、探索自己生活的远大目标,毕业时成为一个更加成熟的人”。

作为大学,怎么正确认识自己的根本使命

和任务?纽曼在《大学的理想》中指出,大学的使命是“培养有文化修养、具备行为和思想上一切优良品行的绅士”。蔡元培先生也曾指出:“教育者,养成人格之事业也”。所以,就大学而言,其最终价值取向应是培养更多的优秀人才。而要培养优秀人才,最迫切的是要让大学的办学理念和职能定位,真正回归到人才培养的根本使命上来。

### 2. 研究型大学本科教育应回归基础性地位

本科教育教学在研究型大学发展过程中处于基础性的重要地位。它不仅是培养高层次专门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的教育基础,也是大学学科发展的学术基础,是大学形成“名校”声誉的品牌基础。没有高质量的本科教育,一所大学也就失去了它的发展基础。康奈尔大学校长鲁兹曾说过,“公众是通过本科教育直接认识大学的,研究型大学的成败与否完全系于本科教育”。

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我国不同类型高等学校本科教育的定位是培养专门人才。随着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及高等教育的不断变革,新时期我国研究型大学的本科教育必须重新定位。高等教育大众化之前,研究型大学的本科教育无疑是精英教育,但在高等教育大众化之后,精英教育则被研究生教育所取代。因此,研究型大学的本科教育和非研究型大学的本科教育所承担任务的差异显著:研究型大学的本科教育更多的是一种基础性、以全方位能力培养为导向的教育;非研究型大学的本科教育,则更侧重于专业能力和应用能力的培养。概而言之,本科教育基础化、研究生教育精英化,是研究

李晓红,武汉大学校长、教授,中国工程院院士。

型大学发展的必然。

从国际经验看,尽管当前对大学排名的指标看法不一,但卓越的科研成果和人才培养质量是被公认的世界一流大学的共性特征。一方面,科学研究需要优质的本科教育以及在此基础上的研究生教育提供的创造型人才的支撑;另一方面,研究型大学富于创造性的科研环境又是精英人才培养与成长的摇篮。因此,研究型大学发展的质量在很大程度上有赖于教学与科研以及研究生教育与本科生教育之间的和谐发展、共融共进。稳固而优质的本科教育是研究型大学存在的基石,研究型大学更应该强化而不是弱化本科教育,这是研究型大学保持精英教育地位的需要。

### 3. 现代研究型大学必须正确处理好“成人”与“成才”的关系

研究型大学本科教育要注重人才培养,而“人才”,即为“人”与“才”的统一。“成人”,就是培养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让他们具有健康的体魄、宽广的胸怀、远大的理想和坚定的信念。这样,无论他们在哪行哪业,都能从容做人,做正直、有担当的人。“成才”,就是培养学生掌握专门甚至精深的科学知识,锻炼他们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和实际操作能力,让他们在自己的行业能够发光发热。

我国高等教育长期以来对专业教育非常重视。但仅有专业知识、而无道德修养和强健身心的人是不能称之为人才的。要培养学生“成人”,我们在注重学生掌握科学知识的同时,更要注重学生健康身心的锤炼和健全人格的培养。

我国现代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中国梦”的实现,需要大学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我们不仅需要大批的专门人才,更需要知识丰富、人格健全、品格高尚的完整人。由“人才”之谓可见,我们推崇的应该是先“成人”,再“成才”。研究型大学需基于高端人才应具有素质和能力,更应该为提高国民素质打基础,也要为学生的终身发展打基础,所以在对学生实施“成才”教育的同时,要更加关注对学生进行“成人”的教育。

## 二、武汉大学本科教育改革的总体思路

为进一步探讨武汉大学本科教育的定位和目标,促进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我们于2015年4月至10月组织了全校范围内的“本科教育改革大讨论”活动。本次大讨论活动以“全面提升武汉大学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为主题,全体教师、学生和管理干部参与,通过学习交流、专题报告、座谈调研、个别访谈、问卷调查等讨论方式,对办学定位和培养目标、教学内涵建设与培养模式创新、教学文化营造与建设、教育管理改革与创新等方面的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进行了大量的问卷调查和专门针对不同专业学生的座谈会,并根据学生反馈意见整理了8个系列专题。通过这次深入的“本科教育改革大讨论”活动,学校对本科人才培养方面的若干问题达成共识,明确提出“人才培养为本,本科教育是根”的办学理念,并坚持以“成人”教育统领“成才”教育。

为了深入厘清学校本科教育改革的总体思路,全面规划本科教育的具体路径,更是为了促使大学回归人才培养本位,在“本科教育改革大讨论”的基础上,学校召开了“2015年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全体校领导、教师代表、学生代表、学院书记院长、职能部门负责人、本科教学管理人员近300人参加会议,形成了以《武汉大学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为主体文件,以学生发展、通识教育、创新创业教育、艺术教育、体育教育、教师教学工作考核评价与绩效激励、本科生学习考核评价、质量保障等8个具体实施办法的本科教育改革系列文件,并结合学校“十三五”规划制定了一系列加强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举措。具体改革思路如下。

### 1. 明确人才培养为本,本科教育是根的办学理念

坚持以人才培养为根本任务,是大学应该坚持的最基本的办学理念。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与变革,高等教育不断发展壮大,大学的功

能得以扩展和延伸。但不变的是，大学始终围绕着“人才培养”这个根本任务，致力于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和水平。无论提升科研水平、拓展社会服务多么重要，本科教育始终是研究型大学生存和发展的根基。在经济发展新常态和高等教育大众化背景下，我国研究型大学的本科教育应定位于为高端人才的成长奠定基础。武汉大学以“人才培养为本、本科教育是根”作为基本的办学理念，努力打造世界一流本科教育，深入推动教学内涵建设和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以期为社会发展培养出更多更好的拔尖创新人才。

## 2. 明确本科人才培养目标

武汉大学作为一所学科齐全、科研实力雄厚、面向国际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面对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历史任务，必须全力打造世界一流本科教育，必须培养一流的人才。通过本次“本科教育改革大讨论”和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学校上下形成了共识，确立了学校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即坚持以“创造、创新、创业”为核心，培养具有坚定民族精神和开阔国际视野、强烈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人格健全、知识宽厚、能力全面、能够引领未来社会进步和文明发展的国家脊梁和领袖人才。

## 3. 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

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根本任务，人才培养是高等学校的首要职责。构建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教育教学服务体系，是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必然要求；是满足学生日益增长的优质教育教学资源需求的重要保障，对于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具有重要意义。目前，以学生为本的办学理念尚未得到充分认识，学生的主体地位尚未得到充分体现，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尚未得到有效激发；教育教学工作仍以“管理”为主线，注重对学生进行思想引导、制度约束而非发展支持，不能充分满足学生的多样化、个性化成长成才需求。因此，从观念到体制，构建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教育教学服务体系意

义重大。武汉大学进一步明确了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教育教学服务体系的基本原则和工作思路，坚持学生第一、注重学生参与、助推学生发展，实现学生的全面成长。

## 4. 坚持以“成人”教育统领“成才”教育

“成人”教育和“成才”教育是本科教育阶段的两个基本任务，研究型大学需基于高端人才应具有素质和能力，在对实施“成才”教育的同时，更加关注对学生进行“成人”的教育。武汉大学通过加强通识教育、体育、艺术教育、创新创业教育来实现“成人”和“成才”的有机融合。

通识教育的目的在于正确处理“成人”教育与成才教育的关系，更新人才培养观念，以“成人”教育统领成才教育，培养具有健全人格、开阔视野、人文素养和专业技能的国家脊梁和领袖人才。

艺术教育以美通真，以美养善，以美促创，促进专业教育和“成人”教育有机融合，有助于养成博雅精神、高雅情趣，有助于提高艺术鉴赏力、增强幸福感、激发想象力，有助于培植创造性思维能力，更能和谐人性、灵化精神、成就美好人生。

体育教育不仅可以强健学生体魄、提高学生运动专项技术技能，还可以培养学生团队精神、规则意识，提高学生调节自我身心变化的能力，更可用体育精神、体育文化塑造学生的健全人格，培养学生坚韧不拔的拼搏精神。

通过促进创新创业教育课堂教学、科学研究与创新创业三结合，把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融入学校人才培养的全过程；激发学生的创意思维、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增强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 5. 激发“教”与“学”的双重动力

教学是教师与学生的双向活动，是教师“教”与学生“学”的统一，良好的教学效果需要教师、学生的共同努力和积极配合。要充分尊重教师和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双重主体地位，就要激

发“教”与“学”的双重动力，既让教师提高教学热情，愿意在本科教学上投入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又让学生提高学习兴趣，愿意下工夫去探索新知。

武汉大学进一步加强教师教学工作进行考核评价和绩效激励，科学设置教师教学工作考核评价内容，不断完善教师教学工作考核评价标准和方式，着力加强考核评价结果的有效运用与绩效激励；建立科学的本科生学习考核评价体系，全面运用丰富的评价指标，科学灵活的评价方式，积极有力的学业奖励措施，灵敏有效的学业预警机制，形成浓郁的珞珈学风，努力营造教师乐教、学生乐学的良好教学文化，真正促进高等学校师德师风、教风学风的根本好转。

## 6. 构建质量保障的长效机制

质量是高等学校本科教育的生命线，是衡量学校办学水平的核心指标。完善本科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是保证和提高高等学校本科教育质量的重要途径。我国高等学校经过世纪之交的快速发展之后，如何持续提高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已经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严峻难题，武汉大学也面临着同样的压力。为此，学校希望通过建立本科教育教学的质量保障体系，稳步提高我校本科人才培养质量。

在构建质量保障长效机制方面，学校提出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以社会需求为导向，树立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保证学生整体提高的本科教育质量观；完善学校、学院（系）、教学督导团三位一体，教师、学生、管理人员全员参与的质量保障体系，突出广大师生在质量保障体系中的主体地位；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对本科教育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管理服务，不断提高本科教育质量。

## 三、武汉大学本科教育改革的实践探索

2016年是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武汉大学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为本、本科教育是根”的办学

理念，以“成人”教育统领“成才”教育，继续深化本科教育改革，采取一系列措施，创新教学管理制度，大力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

### 1. 优化专业设置，推进大类培养

大类招生和培养有利于厚基础、宽口径和复合型创新人才培养，涉及人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教学方式方法的一系列改革，是学校进行内涵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举措。武汉大学积极推进大类招生和培养，从2002年起学校就开始按大类招生；2015年依托专家对全校所有专业进行了评估，针对评估结果为C类的专业采取了停招、归并等措施，共整合了20个本科专业。“弘毅学堂”作为我校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创新试验区，也积极推进大类招生和培养改革。“弘毅学堂”理科班将在2016年实施理科大类培养模式，力图突破单纯的“专业视域”，形成基本的人文修养、思想视野和精神感悟。经过一年多的通识教育后，学生在对自身兴趣和专业有比较深入的了解后，再根据学生兴趣与综合能力进行专业教育。

### 2. 强化通识教育，推动“成人教育”

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贯彻落实“成人”教育理念，完善学生知识结构，促进学生成长成才，武汉大学进一步加强通识教育，推动“成人教育”。学校成立了通识教育委员会和通识教育委员会工作组，做好顶层设计，重构通识教育体系，围绕“中华文化与世界文明”“科学精神与生命关怀”“社会科学与现代生活”“艺术体验与审美鉴赏”等四大模块建设具有武汉大学特色的通识课程体系，并重点建设50门左右的核心通识课程。

学校将邀请学术造诣深厚、有广泛社会影响力的海内外知名人士为本科生开设“通识教育大讲堂”系列讲座，帮助学生开阔学科视野、完善知识结构、提升艺术涵养和综合素质，打造具有武汉大学特色的通识教育讲座品牌。进一步加强通识课程教师队伍建设，遴选一批具有通识教育理念的优秀教师，组建跨学院（系）、

跨学科的教学团队。

### 3. 加强实践教学，深化创新创业教育

作为国家首批开展“创业教育”的9所试点高校之一、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10所试点高校之一、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学校，以及全国首批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武汉大学不断出新招、出实招，打出了大力支持创新创业的组合拳。

2015年学校专门成立了创业学院，统筹全校创新创业教育。2016年，为进一步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推进教学与实践相结合，学校又组建了武汉大学大学生工程训练与创新实践中心，为全校各专业学生提供训练与创新平台。同时，不断加强创业课程体系建设，丰富和完善创业教育内容，组织编写了《创业导论》《大学生就业与创业》等教材，开设了8门创新创业通识选修课程以及丰富的与创业相关的专业和实践、实训课程，方便不同专业、不同创新创业需求的学生学习和实践。近年来，武汉大学创新创业教育成果突出，在首届全国“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3项金奖，获奖数居全国第一。

### 4. 完善教学工作考核评价，积极引导教师投入教学

教学是教师的天职，教师教学工作考核评价对于强化教师教学工作职责与职业认同感、引导教师积极投入教学，提高本科教学质量具有重大意义。学校出台了《武汉大学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武汉大学关于教师教学工作考核评价与绩效激励的实施意见》《武汉大学关于完善本科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进一步健全教师教学工作考核评价和绩效激励制度，将教学工作考核结果作为年度考核、聘期考核和职务晋升的基本依据。

为激励更多教师投入人才培养工作，学校对指导学生获得“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金奖的两位指导教师单列指标，给予破

格晋升一级职务的特别奖励，并形成制度。这一举措极大激励了教师投入教学的积极性。同时学校制定制度，对指导其他赛事成绩突出者，可适当放宽其他职务晋升条件，单列指标，破格晋升职务。对于在校级及以上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中获得一等奖及以上奖项的教师，可单列指标，适当放宽其职务晋升条件，破格晋升职务。此外，增加教学型教师的评聘指标。

此外，为了激励有教学专长的青年教师潜心育人，在原有的“351人才计划”中增设教学岗位，针对“珞珈特聘教授”和“珞珈青年学者”两个层次，除了大幅度提高待遇外，还将提供配套经费支持教师开展教学研究。

### 5. 提高教学为主型教师待遇，加大教学工作绩效奖励力度

教师教学工作绩效激励是促进大学回归人才培养本位的重要手段。武汉大学积极采取措施，加大教师教学工作绩效奖励，提高教学为主型教师待遇。

我校完善了校院（系）两级财务管理体制，明晰了校院（系）两级事权和责权，推动管理中心下移，调动学院（系）办学积极性，增强学院（系）的办学自主权和办学活力；大幅提升教学为主型教师的薪酬，特别是公共基础课教师的课酬标准，2015年学校公共基础课的课酬标准普遍上涨30%。同时，增设“本科优秀教学业绩奖”（含研究生基础课教学），用于奖励本科课堂教学和研究生基础课课堂教学一线工作业绩突出的优秀教师，每年评选人数不超过200人，每人奖励3万元；优化“武汉大学杰出教学贡献校长奖”评选方案，加大奖励力度；增设“学科竞赛项目指导与教学竞赛奖”，对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奖的教师及参加教学竞赛获奖的教师进行奖励；修订《武汉大学事业发展奖励办法》和《武汉大学高水平科研成果奖励办法》，加大教学奖励。这在全校范围内引起了强烈反响。

[责任编辑：夏鲁惠]